

证券代码：603233 证券简称：大参林 公告编号：2018- 069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11月16日，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二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及第二届第十八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

1、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（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或存单、票据等质押后的敞口额度），期限一年。本次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银承贴现、国内信用证及信用证项下融资、非融资性保函、内保直贷等，授信期限及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授信期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2、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2.9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一年。本次授信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，授信期限及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授信期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二、抵押担保物情况

公司实际控制人柯云峰先生、柯康保先生、柯金龙先生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，该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，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三、公司授权柯云峰先生办理上述授信手续。

四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

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（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或存单、票据等质押后的敞口额度）、

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2.9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柯云峰先生、柯康保先生、柯金龙先生作为关联方拟为上述授信业务无偿提供保证担保，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，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。解决了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问题，支持了公司的发展，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支持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关联交易。

特此公告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7日